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高〔2017〕63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九届全国大学生 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赛区比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发挥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对我省高等院校新闻传播、广告学、艺术设计、影视动漫制作、市场营销等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实践教学环节的引领和促进作用，提高大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经研究，决定举办第九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赛区比赛（2017年安徽省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本次大赛由安徽省教育厅主办、合肥工业大学与合肥学院承办。

大赛设立安徽省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委员会（名单见附件1），负责本次大赛的领导与组织工作，秘书处设在合肥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

二、参赛对象

全省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高职高专）、研究生均可参加。

三、参赛作品

参赛作品必须按照全国大广赛组委会统一指定的命题和规定的企业背景资料（见全国第九届大广赛官网和参赛手册 <http://www.sun-ada.net>）进行创作。

各类参赛作品应以原创性为原则，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和其他国家有关法律及政策法规、行业规范等要求。鼓励采用广告新思维、新形式、新媒介进行设计和策划。

参赛作品类别如下：

- 1.平面类（移动端、传统媒体）
- 2.视频类（影视、微电影）
- 3.动画类（移动端、电视）
- 4.互动类（移动端、场景互动）
- 5.广播类（广播电台、互联网音频）
- 6.策划案类（广告策划、营销策划）
- 7.营销创客类（已实现的项目）
- 8.公益类（自由选择作品类别创作）

四、参赛须知

（一）本次大赛采取一次参赛、两次评选的方式进行。即：参赛作品经院校初选后，报赛区评选，在赛区获得优秀奖以上的作品，再由赛区统一报送（平面类作品不超过所在地区参赛作品总数的 15%，其他类别不超过 20%）参加全国总赛区的评审。全国总赛区不受理个人报送的作品。

（二）参赛选手需打印 2 张报名表（1 张赛区存留、1 张报送大广赛组委会）。报名表须加盖所在学校或院系公章。

(三) 作品展示部分不准出现院校、系、姓名及其他特殊标记。

(四) 每件参赛作品均需存入光盘并随作品一并报送，光盘上务必标明参赛编号。

(五) 集体创作的作品作者人数要求：

平面类不超过2人，动画类、互动类、广播类不超过3人，视频类、策划案类、营销创客类不超过5人；并在报名表创意小组名单和报名签字一栏中按第一、二、三、四、五作者的顺序填写。

每件作品的指导老师：平面类作品不得超过1人，其他类别作品不得超过2人。

(六) 学生创作所用素材请在报名表中注明出处。

(七) 请遵守《承诺书》的承诺。

五、作品提交

纸质作品按通知要求提供，所交纸质作品内容需要与网上提交的一致，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一) 网上提交作品的要求

1. 参赛者在大广赛官网作品提交平台自行注册会员、并按提示填写报名表、承诺书和上传作品。

2. 一件作品生成一个编号，提交到赛区的作品及光盘要与之保持一致。

3. 策划案类只需网上报名，不需上传作品，网上作品提交截止日期6月25日。

(二) 安徽赛区作品提交

1.报名表、纸质作品及光盘(光盘中的文件名应为参赛编号)统一提交给学校主管赛事负责人,《参赛报名表》需学校盖章。

2.各学校大赛负责人根据作品类别统计数目及电子文件类烤制在一个U盘中上交组委会,策划案纸质作品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寄送赛区组委会。

(三)各校作品提交日期

安徽赛区作品提交截止日期6月30日。

六、奖项设置

大广赛设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及1个全场大奖、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奖等。

七、联系方式

安徽省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何红艳 18919663758,汪晒秋 18355104430

地址: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逸夫建筑艺术馆305室

QQ群:192339163(安徽省大广赛工作群),请各高校指定1-2名负责人加入。

附件:第九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赛区组织机构



(此件主动公开)

安徽省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织机构

一、组织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李和平 安徽省教育厅厅长

副主任委员：

解平 安徽省教育厅副厅长

闵义山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

高宗宏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

梁樑 合肥工业大学校长

陈初升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副校长

虞宝桃 安徽大学副校长

刘建中 合肥学院副院长

委员：

汤仲胜 安徽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梁祥君 安徽省教育厅高教处副处长

汪宗富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广告监督管理处处长

陈翌庆 合肥工业大学教务部部长

黄景荣 合肥工业大学教务部副部长兼创新创业中心主任

吴文涛 合肥工业大学创新创业中心副主任

苏剑鸣 合肥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副院长

何红艳 合肥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广告学系主任

二、秘书处

合肥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

秘书长：何红艳（兼）

三、专家委员会

主任委员：

倪 宁 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

副主任委员：

李 早 合肥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院长

胡川妮 广州美术学院艺术设计学院教授

委 员：

邬盛根 安徽大学新闻与传播广告系主任

罗 萍 厦门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广告学系主任

曲 强 阜阳师范学院美术学院院长

陈新生 合肥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艺术设计

汪炳章 安徽建筑大学艺术学院教授

徐 豪 安徽财经大学文学与艺术传媒学院

王 琥 南京艺术学院设计学院

杨立川 西北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舒咏平 华中科技大学品牌传播研究中心主任

罗 杰 合肥报业传媒集团视觉艺术总监

陈东安 安徽海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 凯 安徽工程大学艺术学院教授

陈 刚 安徽广电集团金鹃广告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创意官

陈培一 中国《雕塑》杂志副主编、《中国雕塑年鉴》执行主编

李学斌 合肥工业大学建筑艺术学院书记